

## 外交部南部辦事處招募外交志工

為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，提昇外交工作品質及行政效能，以落實「全民外交」理念，竭誠歡迎您加入外交志工行列，與我們一起為國家的外交前途打拼。

- 一、 報名資格：中華民國國民年齡在 18 歲以上，具有服務熱忱者。
- 二、 報名方式：
  - (一) 郵寄報名：填具「外交志工報名表」，連同學經歷證明文件影本，郵寄至地址：802304 高雄市苓雅區政南街 6 號 3 樓，外交部南部辦事處收。信封請註明「報名外交志工」。
  - (二) 電子郵件報名：填具「外交志工報名表」，連同學經歷證明文件影本，以電子郵件寄至南部辦事處電子信箱：  
[bocakhh@boca.gov.tw](mailto:bocakhh@boca.gov.tw)。
- 三、 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接受報名，招募截止日為 111 年 12 月 31 日。
- 四、 志工服務項目：櫃檯諮詢引導、解說申辦流程、協助填寫表格並協助民眾操作互動式公共事務機及影印機等。
- 五、 服務地點：外交部南部辦事處(高雄市苓雅區政南街 6 號 3 樓)。
- 六、 甄選、訓練、授證及福利：
  - (一) 報名初審合格者，將另行通知參加甄選。甄選錄取者安排受訓，訓練合格者本部將頒發志願服務證及服務紀錄冊，成為正式外交志工。
  - (二) 志工按次計算服勤時間，依規定補助交通及誤餐費；經授證合格者並享有意外事故保險。
- 七、 相關事項請逕洽外交部南部辦事處(07-715-6600 分機 222)，本部網站 <http://www.mofa.gov.tw>。